**项目名称：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西永组团Q分区Q17-1/03号地块污染土壤和回填渣**

**危险特性鉴别**

**竞争性比选文件**

**重庆高速公路土地整治有限公司**

**2022年 10 月**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西永组团Q分区Q17-1/03号地块**

**污染土壤和回填渣危险特性鉴别项目竞争性比选公告**

本项目**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西永组团Q分区Q17-1/03号地块污染土壤和回填渣危险特性鉴别项目**准备组织实施，重庆高速公路土地整治有限公司计划以竞争性比选方式确定承包单位，具体如下。

**一、项目概况等基本要求**

1. **项目概况**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西永组团Q分区Q17-1/03号地块位于重庆高速路曾家收费站附近，占地面积约32932平方米（49.5亩），地块已规划为二类居住用地（R2）。根据该地块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报告，地块土壤（一般）污染面积约为168.8平方米，方量约为151.9立方米，含重金属等，需治理修复；主要有疑是危废的回填渣，预估面积约为2729平方米，方量约为3899.65立方米，其风险评估阶段送检的3个回填渣样品中苯并[a]蒽、苯并[a]芘、苯并[b]荧蒽、二苯并[a,h]蒽、茚并[1,2,3-cd]芘含量较高（但送检的地下水样品中大部分监测因子均未检出），判断该回填渣可能具有危险属性，需进行规范治理。现我司计划对该地块污染土壤和回填渣开展危险废物鉴别工作，为后续污染整治及管理提供依据。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1. **竞争性比选的工作内容及质量要求：**

本次竞争性比选的工作内容为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西永组团Q分区Q17-1/03号地块污染土壤和回填渣危险特性鉴别。按国家、行业和地方有关标准、规范及流程和属地环保部门要求进行，主要依据包括《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关于加强危险废物鉴别工作的通知》(环办固体函〔2021〕419号)、《危险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5085.7-2019）、《危险废物鉴别技术规范》（HJ298-2019）以及《重庆市固体废物管理中心关于优化污染土壤危险特性鉴别有关工作的通知》（渝环固发【2021】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技术规范、标准、方法及流程。

对地块内污染土壤和回填渣进行危险特性鉴别的工作内容，含调查、检测监测（含打井、打孔、钻探、放线勘测、采样、实验、分析等），编制危险废物鉴别方案和鉴别报告，组织专家对鉴别方案和鉴别报告进行技术论证和评审，根据技术论证和评审意见对鉴别方案和报告进行修改修正，且均应通过环保主管部门认可的专家评审，并应按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要求，协助我司完成危险废物鉴别报告相关资料信息平台上传及公示通过（具体按环保主管部门要求办），并配合该项目有关行政审批和配合项目后期污染整治（含技术指导等）相关工作。

**3、本次比选为一个合同包。**

**4、支付条件：**不付预付款，出具环保主管部门认可的经专家评审通过的危险废物鉴别报告并上传环保公示系统（如全国危险废物鉴别信息公开服务平台等）完成公示通过后20个工作日内，由委托方向鉴别承担方支付合同费用的约90%，鉴别方应配合该土壤污染（含回填渣）整治后续工作，待完成该整治实施工程且完成网上公示，通过验收后20个工作日内，委托方再向鉴别承担方支付合同尾款。支付前，承包人应向支付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和支付申请函。

**5、工期和服务期：**从签订危险废物鉴别合同之日起，到出具环保主管部门认可的专家评审通过的危险废物鉴别报告止，工期50天（不含公示期）。服务期至鉴别方配合该土壤污染（含回填渣）整治完成，且整治工程完成网上公示通过。

**6、合同结算采用总价包干方式。**

**7、本项目最高总限价为：47万元（大写：人民币肆拾柒万元元整），为含税价。比选投标人投标不得超过此最高限价，否则按否决投标处理。**

**8、本项目比选投标文件有效期为90天。**

**二、比选投标人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

①满足《关于转发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危险废物鉴别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渝环办〔2021〕230号）等环保行业现行管理规定的要求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明（全国危险废物鉴别信息公开服务平台注册完成情况等证明材料）。

②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③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④在全国危险废物鉴别信息公开服务平台完成注册。

⑤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应为投标人本单位职工，且具有环境工程或环境保护类专业副高级及以上职称（须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复印件及近三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注：须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比选投标人公章**。）**

2、业绩要求：2019年10月1日后的类似污染土壤或渣土危废鉴别业绩1个，其危废鉴别费用应不低于20万元。

（注：须提供合同或评审通过的报告或批文等复印件或扫描件，且其中能清晰反映该业绩的内容、规模、鉴别费用等要求，并加盖比选投标人公章）。

1. 其它要求：

1）本次竞争性比选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在“信用中国” 网站 （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黑名单）的单位，不得参加比选。

3）考虑到近期新冠疫情等影响，本比选要求：比选投标人单位总部须设在重庆市内，或在重庆市内设有子分公司。

**三、竞争性比选投标文件的相关要求**

**1、本次比选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报价书；

(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3)比选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明（全国危险废物鉴别信息公开服务平台注册完成情况等证明材料）；

(4)比选投标人的业绩证明材料；

(5)其他材料。

**（注：以上所有文件装订成册）**

**2、比选投标文件的份数及编制要求：**

比选投标文件2份（正本1份、副本1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比选人应在比选投标文件右上角清楚的标记“正本”“副本”字样，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比选投标文件按竞争性比选文件中规定格式排版。

1. **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以比选投标的总报价（不含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的金额）为评标依据**。**
2. **评审要求及废标条件：**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形式评审标准 | 比选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明材料应一致 |
| 报价书签字盖章 |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公章 |
| 比选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比选文件格式”的要求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
| 比选投标文件份数 | 符合比选文件规定 |
| 最高限价 | 符合比选最高限价规定 |
| 2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 资质要求 | 符合比选投标人资质要求的规定（含项目负责人） |
| 业绩要求 | 符合比选投标人业绩要求的规定 |
| 信誉、信用要求 | 符合比选投标人信誉、信用要求的规定 |
| 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比选内容 | 符合比选文件规定 |
| 工期和服务期 | 符合比选文件规定 |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比选文件规定 |
| 实质性要求 | 符合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注：条款1-3均为强制性要求，比选投标人如不满足，按否决竞标处理。 | | | |
|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比选投标人相互串通竞标，做否决竞标处理。**   1. 1、不同比选投标人的比选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2、不同比选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3、不同比选投标人的比选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 4、不同比选投标人的比选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比选投标人的比选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 | |

**六、竞争性比选须知**

（一）凡有意参加竞标者，从挂网之日起至竞争性比选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高速集团官网（http://www.cegc.com.cn/gw/index）、高速集团招投标平台（<http://43.240.249.108:8088>）上自行下载竞争性比选文件等全部内容。不管下载与否都视为潜在比选投标人全部知晓有关比选过程和全部内容。

（二）竞争性比选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即开标时间）：2022年10月31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三）竞争性比选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香锦路4号交建大厦7楼会议室。

（四）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投标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五）各竞标人应根据本次竞争性比选的具体要求，编制规范的竞争性比选投标文件（竞争性比选投标文件，要求填写规范，密封完好并在封口处加盖比选投标人公章，所有竞争性比选投标文件均只能作一次性提交，提交后不得更改。业绩、资质、资格等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的应加盖比选投标人公章。

（六）竞争性比选投标文件的份数及编制要求

竞争性比选投标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竞争性比选投标文件按竞争性比选文件中规定格式排版，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页码。

（七）密封要求

将竞争性比选投标文件密封到一个封套中，再在封套上写明：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西永组团Q分区Q17-1/03号地块危险特性鉴别项目竞争性比选投标文件

在2022年10月31日10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

（八）联系方式

比选人：重庆高速公路土地整治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香锦路4号重庆交建大厦

联系人：刘老师 电 话：023-88636731

**竞争性比选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西永组团Q分区Q17-1/03号地块污染土壤和回填渣危险特性**

**鉴别竞争性比选投标文件**

比选投标人全称： （盖单位公章）

日期：2022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报价书

二、比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三、比选投标人的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明（全国危险废物鉴别信息公开服务平台注册完成情况等证明材料）

四、比选投标人的业绩证明材料

五、其他材料（含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身份证明、社保证明、在“信用中国”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证明材料等）

**一、报价书**

**致：重庆高速公路土地整治有限公司**

1、我们已经仔细地研究了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西永组团Q分区Q17-1/03号地块污染土壤和回填渣危险特性鉴别项目（项目名称）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比选投标人须知、合同条件、咨询工作要求，以及全部补遗和澄清文件。我们已了解并完全理解了比选文件规定的合同范围、工作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等，并考虑到了潜在所有风险。据此，我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元（¥ 元）的比选投标总报价（价税合计），作为完成本项目工作的全部费用，其中总报价中不含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的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元（¥ 元）。详见附后的总报价分析表。

2. 工期和服务期：从签订危险废物鉴别合同之日起，到出具环保主管部门认可的专家评审通过的该地块污染土壤和回填渣危险特性鉴别报告止，工期50天（不含公示期）。服务期至鉴别方配合该污染土壤和回填渣环保整治完成，且整治工程完成网上公示并通过。

3.我司将指派本单位职工 为本项目负责人。

4.如果贵方接受我单位中标，我单位保证在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期限内，按本比选投标配备的人员和设备开始本项目工作，否则，贵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5.我们同意在从规定的递交比选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到比选投标文件有效期满前遵守本比选投标文件。且本比选投标文件一直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中标。

6.如果我们中标，我们将与你司及时签订合同。

7.在制定和签署一份正式协议书之前，本比选投标文件连同你方的书面成交通知，应构成在我们双方之间有约束力的合同。

8.我们声明，本比选投标文件的全部内容都已了解和熟悉，并承诺成交后严格按此竞争性比选投标文件执行。

比选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西永组团Q分区Q17-1/03号地块污染土壤和回填渣**

**危险特性鉴别项目总报价分析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综合价（元）** |
| 1 | 现状调查 |  |
| 2 | 危险废物鉴别方案编制 |  |
| 3 | 检测、监测（含打井、打孔、钻探、放线勘测、采样、实验、分析等费用） |  |
| 4 | 鉴别报告编制 |  |
| 5 | 鉴别方案、鉴别报告专家评审等 |  |
| ... | ...... |  |
| N | ...... |  |
|  | **总报价（不含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的金额）**  **（为以上合计）** |  |
|  | 税金（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  |
|  | **总报价（价税合计）：**  金额小写 元，大写人民币 元。 | |

注：1.以上1~N分项报价为不含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的金额，为完成对应分项工作的除开增值税专票税外的全部费用。（价税合计）总报价含且不仅含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金。若因比选投标人报价的税金（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准确，签订合同后产生的税金差由比选投标人（承包人）自行承担。

2.本表列项目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加。

3.本表以上每项报价（除税金外）均应附费用组成明细表，格式自理，并且应盖比选投标人公章。

比选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期：2022年 月 日

**二、比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比选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手签）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比选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比选投标人：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 （姓名）系 （比选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项目名称）报价书、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授权人的身份证明。**

比选投标人：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三、比选投标人的有效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质证明（全国危险废物鉴别信息公开服务平台注册完成情况等证明材料）**

（须加盖比选投标人公章）

**四、比选投标人的业绩证明材料**

（须加盖比选投标人公章）

**五、其他材料（含项目负责人资格证书、身份证明、社保证明等）**

在“信用中国” 网站 （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黑名单）的证明材料等

（须加盖比选投标人公章）